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江海股份

股票代码：002484.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天目山路 166 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 303 号浙江交通大厦 1716

股份变动性质：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二零二四年三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对本次交易的批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经营者集中的审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股份转让的合规确认，上述审批及确认结果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程序.....	18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
第五节 资金来源.....	27
第六节 后续计划.....	28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31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33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34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35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41
财务顾问声明.....	4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43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46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浙江经投/收购人	指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江海股份/上市公司/目标公司	指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交通集团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亿威投资/转让方	指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即億威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转让协议》/转让协议/本协议/协议	指	《億威投資有限公司（Billion Power Investment Limited）（作为转让方）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受让方）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本次收购	指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持有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过渡期	指	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日（含该日）起至过户完成日（不含该日）止的期间
过户完成/交割	指	转让方及受让方根据本协议完成全部目标股份在中登公司的过户登记手续，受让方经中登公司登记成为目标股份的唯一所有权人
过户完成日/交割日	指	全部目标股份经中登公司过户登记至受让方名下，受让方经中登公司登记成为目标股份的唯一所有权人之日
中信证券/财务顾问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港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外管局	指	国家外汇管理局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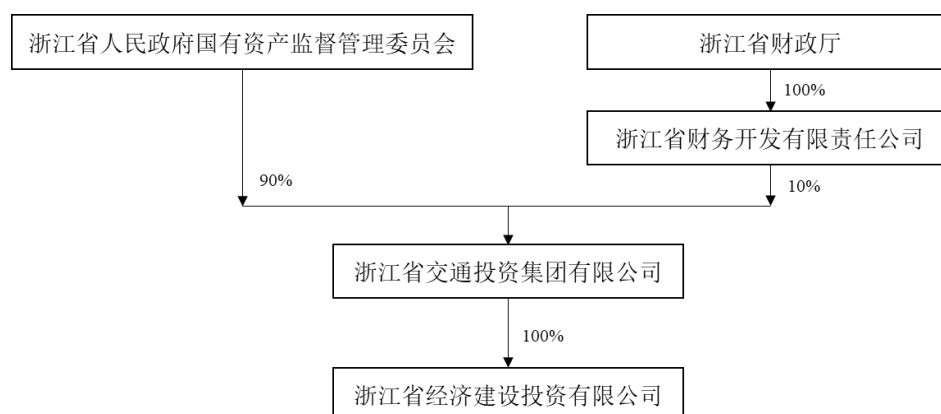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经投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天目山路 166 号
法定代表人	麻亚峻
注册资本	293,72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118031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江经投 100.00%股权
成立日期	1988 年 1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 303 号浙江交通大厦 1716
通讯方式	0571-88087298
经营范围	经济建设项目的投资、开发、经营，房地产的投资；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纺织原料，橡胶及制品，木材，胶合板，造纸原料，矿产品，机电设备的销售；旅游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地下工程设备的制造、维修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及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经投的股权控制结构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交通集团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 100%股权，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浙江省国资委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交通集团持有浙江经投 100%股权，为浙江经投的控股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3,16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4530895W
法定代表人	高浩孟
控股股东	浙江省国资委
成立日期	2001 年 12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晖路 303 号
经营范围	以下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汽车修理，住宿，卷烟、雪茄烟、音像制品、书刊的零售，定型包装食品的销售，中式餐供应。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维护及收费，交通工程物资经营，交通运输及物流服务，实业投资，培训服务，交通工程的施工，高速公路的养护、管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车辆清洗，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花木、文化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省国资委持有浙江交通集团90%的股权，为浙江经投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国资委是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厅字〔2009〕28号）设立，经浙江省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浙江省政府直属特设机构。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经投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1	浙江浙商装备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7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制品销售；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浙江交投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5,000	6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销售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浙江经投及其控制企业以外，浙江交通集团控制的主要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1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34,311.45	66.99%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餐饮服务；劳务派遣服务；食品销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洗车服务；停车场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小食杂店（三小行业）；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餐饮管理；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水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交通设施维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浙江交投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20,000.00	85.97%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施工；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日用品销售；餐饮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软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浙江交投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浙江交投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5	浙江省轨道交通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91.83%	铁路运输、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仓储（不含危险品）、装卸、搬运、配送（不含运输）服务，国际、国内货运代理，轨道交通设备维修养护服务，物业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日用品的销售。教育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人才中介服务（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经营活动)
6	浙江省轨道交通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创业空间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砼结构构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	浙江省长三角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51.00%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创业空间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供应链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	浙江数智交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55.08%	公路行业、水运行业、市政公用行业、建筑行业、水利行业的规划、科研、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总承包，综合类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工程的勘查、设计、评估,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 工程测绘, 开展对外经济合作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门批文), 工程材料试验, 工程检测(上述业务范围涉及资质证书的, 凭有效证书经营), 技术转让, 技术服务, 软件开发, 图文制作, 土工材料试验, 招投标代理服务, 工程监理, 建筑工程的设计, 水土保持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913.79	42.35%	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铁路工程、港航工程、机场工程的技术研发与推广、投资、勘察、设计咨询、施工、养护、技术服务, 地下工程的设计、施工、养护及咨询, 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 化工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压力容器的设计, 化工及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技术服务, 火力发电, 对外供热, 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2,800.00	85.00%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公路管理与养护; 住宿服务; 餐饮服务; 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 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建筑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砌块制造; 建筑砌块销售; 砼结构构件销售; 砼结构构件制造; 水泥制品制造; 水泥制品销售;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对外承包工程; 钢压延加工; 金属材料制造; 金属制品销售; 黑色金属铸造; 金属结构制造; 建筑用石加工; 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水污染治理;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水资源管理;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1	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开发，经营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食品经营、餐饮服务，机动车维修，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汽车及汽车配件、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机电设备、计算机及零配件、花木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实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	79.92%	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4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30.00%	经营保险业务（范围详见《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
15	浙江省交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7,800.00	1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产营销策划，物业管理及中介咨询服务，工程规划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及预决算审计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建材、装饰材料、洁具的销售，实业投资，道路养护。（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16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823.30	44.55%	矿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制品、建材、非危险及监控的化工产品、通用设备及零配件、建筑专用设备及零配件、电气机械、五金产品、仪器仪表、橡胶及制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的销售，电子商务平台的研发，供应链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矿产资源、出租汽车业、餐饮娱乐业、汽车销售租赁服务业、交通运输业的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投资，仓储物流服务（不含危险品和监控品），货运代理，合同能源管理，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出租车营运，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金属材料剪切加工和配送，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销售，交通安全设施产品的生产、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提供机械设备、自有房屋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浙商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1,635.00	100.00%	食品经营（凭许可证经营），初级食用农产品、动植物油脂、饲料、食品添加剂、包装材料、机械、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矿产品、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仓储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服务，经营增值电信业务（凭许可证经营），经营进出口业务，制冷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3,480.00	55.61%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有毒化学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9	浙江省海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528.3965	95.00%	水路运输业务（范围详见《水路运输许可证》），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船舶运输经营许可证》），国内船舶管理，国际船舶管理，机电设备（不含汽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车)、船舶修造工具、船舶修造材料 的销售,房产租赁,物业管理,经营 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20	浙江高信技 术股份有限 公司	15,337.89	65.85%	交通机电系统集成技术、信息技术 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交通安 全设施的设计、开发、销售、施 工,计算机系统工程、信息工程及 公路配套系统工程设计、施工,计 算机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的 设计、施工和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销售,防雷系 统设计与安装。
21	浙江交通资 源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600,000.00	100.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公路工程建 设及养护管理、检测、技术服务, 资产管理,物业管理,投资咨询,道 路、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工程设计咨询,苗木的销售,工程 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租赁、销售、 维修,石料、矿产品、燃料油(不 含成品油)、沥青、化工原料及产 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 品)、有色金属、建筑材料、节能 环保产品、交通安全设施产品、 养护材料及设备、地铁管片、地 铁轨枕板、水泥混凝土、沥青混 凝土、混凝土制品、水泥预制构 配件的研发、技术服务、销售,养 护用沥青、水泥混凝土、地铁管 片的加工,从事进出口业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浙江高速物 流有限公司	110,000.00	100.00%	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 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 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 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信息咨 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 赁;住房租赁;供应链管理服务; 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金属材料销 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 售;纸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 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家用电 器销售;日用品销售;针纺织品及 原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服装服 饰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专 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直接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铁路运输设备销售；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水产品批发；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充电桩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旧货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音像制品制作；出版物零售；旅游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农药零售；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印刷品装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浙江经投为浙江交通集团下属的产业投资平台，主营业务为围绕交通关联产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业投资业务。

浙江经投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资产总额	534,680.78	525,015.62	361,151.90	272,232.78
负债总额	72,861.61	72,880.68	74,069.01	14,545.08
所有者权益总额	461,819.17	452,134.93	287,082.89	257,687.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9,103.47	439,981.66	273,505.71	245,892.29
资产负债率	13.63%	13.88%	20.51%	5.34%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0,221.79	23,689.25	16,482.91	3,614.31
营业成本	6,037.67	13,424.45	9,474.59	2,749.56
利润总额	17,475.97	27,823.40	25,432.11	17,833.58
净利润	16,714.53	26,249.15	23,664.00	17,710.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52.10	24,253.70	22,362.23	17,739.45
净资产收益率	3.60%	5.51%	8.18%	7.21%

注1：2020年度和2021年度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3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注3：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亦不存在涉及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麻亚峻	董事长	男	中国	浙江	否
刘知豪	总经理	男	中国	浙江	否
魏健	董事	男	中国	浙江	否
郑建勇	董事	男	中国	浙江	否
吴旭平	董事	男	中国	浙江	否
朱林明	董事	男	中国	浙江	否
王淑新	监事	女	中国	浙江	否
张斌	监事	男	中国	浙江	否
唐旭东	监事	男	中国	浙江	否
郭智勇	副总经理	男	中国	浙江	否
李颖	财务部部长	女	中国	浙江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经投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1	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朗进科技	300594.SZ.	13.0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文已列示浙江经投拥有权益达到或超过 5%股份的上市公司以外，浙江经投控股股东浙江交通集团在境内外其他主要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1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浙江交科	002061.SZ	42.35%
2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物产中大	600704.SH	17.18%
3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浙商中拓	000906.SZ	44.55%
4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镇洋发展	603213.SH	55.61%
5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永安期货	600927.SH	直接持股 9.48%； 间接持股 0.32%
6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港交所	浙江沪杭甬	00576.HK	66.99%
7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浙商证券	601878.SH	间接持股 35.56%

八、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经投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金融机构类型	持股比例
1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文已列示浙江经投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以外，浙江经投控股股东浙江交通集团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主要金融机构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金融机构类型	持股比例
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期货公司	直接持股 9.48%； 间接持股 0.32%
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间接持股 35.56%
3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公司	直接持股 79.92%； 间接持股 13.45%
4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间接持股 100%
5	平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公司	间接持股 100%
6	太平科技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间接持股 5.88%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程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江海股份是同时覆盖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及超级电容器三大类主要电容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突出、技术优势显著、市场地位领先，并具有良好的盈利状况。基于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浙江经投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成为江海股份的控股股东。

浙江经投将充分发挥自身产业投资经验、管理经营优势，积极支持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大做强，在促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的同时，为全体股东带来长期良好回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披露的安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未来 12 个月内其他继续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增加或处置其在上市公司中已拥有权益的股份，届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此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要求，出具承诺如下：

“1、本公司通过本次转让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通过本次转让取得股票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但向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转让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除外。

2、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和规则办理。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基于本次转让取得的股份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承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如下：

2024 年 3 月 12 日，浙江经投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的外部批准

- 1、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同意；
- 2、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授权的下属机构关于经营者集中的审查；
- 3、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交易的合规性确认。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实现。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浙江经投拟受让取得亿威投资所持有的江海股份170,130,000股无限售条件普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0.02%，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价格为19元/股，转让价款总计323,247.00万元。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浙江经投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浙江经投将持有上市公司江海股份170,13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0.02%。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出让方亿威投资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方浙江经投在上市公司中持有权益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名称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亿威投资（出让方）	245,021,000	28.83%	74,891,000	8.81%
浙江经投（受让方）	-	-	170,130,000	20.02%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主体

《股份转让协议》由以下双方于2024年3月12日共同签署：

转让方：亿威投资有限公司（BillionPower Investment Limited）

受让方：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转让股份情况

转让方拟向受让方转让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170,13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目标股份”），占截至2024年3月11日上市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比例约为20.02%。

在协议签署日至过户完成日的过渡期内，若上市公司以送红股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或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则转让方应将目标股份相应派送的股份作为目标股份的一部分一并过户予受让方，受让方无需就获得该等派送股份支付任何对价。

（三）转让价款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9元/股，目标股份转让对价合计为人民币现金323,247万元，每一股目标股份的对价不低于本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的90%。

（四）交割先决条件

转让方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向受让方转让目标股份并配合受让方办理目标股份过户手续的义务，以下列先决条件全部满足或被转让方豁免（但其中第（1）至（4）项不可被豁免）为前提：

（1）转让方唯一股东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的股东已经适当批准转让方出售目标股份（“股东大会批准条件”）；

（2）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经批准受让方受让目标股份（“国资审批条件”）；

（3）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授权下属机构已经完成了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者集中审查，不禁止双方实施本次交易（“经营者集中审批条件”）；

（4）深交所已就本次交易出具《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或类似文件；

（5）受让方已经按照本协议约定向共管账户存入了全部转让对价，并向转让方提供了相应的银行付款凭证复印件；

（6）截至过户完成日，受让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陈述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是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误导性的，如同该等陈述与保证是在并且截至过户完成日，基于过户完成日存在的事实和情形作出的。

受让方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自转让方受让目标股份并配合转让方办理目标股份的过户手续的义务以下列先决条件全部满足或被受让方豁免（但其中第（1）至（4）项不可被豁免）为前提：

（1）转让方唯一股东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的股东已经适当批准转让方出售目标股份；

（2）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经批准受让方受让目标股份；

（3）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授权的下属机构已经完成了本次交易涉及的经营者集中审查，不禁止双方实施本次交易；

（4）深交所已就本次交易出具《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或类似文件；

（5）目标公司股票未被深交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6）截至受让方按照本协议约定向共管账户存入全部转让对价之日，如果目标公司已经披露了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该等审计报告中不存在目标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无法表示意见、发表否定意见或者保留意见的情况；

（7）截至交割日，转让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陈述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是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误导性的，如同该等陈述与保证是在并且截至交割日，基于交割日存在的事实和情形作出的。

（五）股份交割安排

在本协议所约定的上述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依据其性质需在过户完成日满足的除外）或根据协议约定被有权方豁免之日，双方应共同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将所有目标股份过户登记于受让方 A 股证券账户的相关登记手续。自过户完成日（含该日）起，受让方即成为目标股份的唯一所有权人，根据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法律规定享有并承担上市公司股东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转让方应在过户完成后尽快根据适用法律和本协议自行或促使他方向适用的政府机构办理并取得所需的下列备案和登记，受让方应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予以配合：（1）转让方应尽快促使目标公司向对目标公司有管辖权的外管局

和/或外管局指定的目标公司开户商业银行递交申请，在外管局就本次交易进行登记并取得外汇业务登记凭证（或类似凭证）；（2）转让方应尽快就其因本次交易根据中国法律所应缴纳的税款向目标公司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中国税务机关进行申报，并自行或协助受让方从税务机关处取得《对外支付税务备案表》或类似文件。

（六）过渡期安排

本协议的过渡期为自协议签署日（含该日）起至过户完成日（不含该日）止的期间。过渡期内，转让方及其提名或推荐的董事应促使目标集团按照符合以往惯例的方式正常开展其业务，不得利用其第一大股东地位和表决权促使上市公司做出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或者做出不符合上市公司以往经营惯例的行为，并将投票反对其合理判断认为将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议案，不得利用其第一大股东地位和表决权从上市公司或利用上市公司谋求不当利益。

本协议约定期限内，转让方不得出售、处置上市公司股份（但根据本协议约定向受让方出售目标股份除外）或在目标股份上设立任何权利负担或订立采取任何上述行动的任何协议或承诺。

（七）款项支付安排

双方应相互配合，于协议签署日后的 3 个交易日内与监管银行共同签署资金监管协议并开立共管账户。受让方应在共管账户开立完成后的 3 个交易日内，向共管账户存入相当于全部转让对价的 10%的资金；在深交所就本次交易出具《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或类似文件后的 3 个交易日内将全部转让对价的剩余部分存入共管账户。

在交割完成且按照本协议约定完成外汇登记并取得对外支付税务备案表后的 3 个交易日内，受让方应配合转让方指示监管银行将共管账户内的全部对价以人民币形式划转并解付至转让方用以接收转让对价的专用银行账户。

在转让方根据上述协议约定足额收到全部转让对价前，未经双方共同同意，共管账户的资金不能用于任何其他用途或进行任何对外支付。

（八）协议生效与解除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生效后，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修订或变更，除非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经双方适当签署，均为无效。

若出现下述情形的，本协议可以在交割日前终止或解除：

（1）双方一致同意解除；

（2）受让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配合开立共管账户和/或及时、足额地将转让对价存入共管账户，且逾期超过 10 个交易日，转让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但转让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受让方出现前述情形的除外；

（3）转让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配合开立共管账户，且逾期超过 10 个交易日，则受让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但受让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转让方出现前述情形的除外；

（4）受让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配合向深交所申请办理本次交易的确认手续，且逾期超过 10 个交易日，则转让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但转让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受让方出现前述情形的除外；

（5）转让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配合向深交所申请办理本次交易的确认手续，且逾期超过 10 个交易日，则受让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但受让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导致转让方出现前述情形的除外；

（6）本协议相关条款约定的先决条件未能在最终截止日前全部满足或被有权豁免方豁免，则任何一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但如果该等先决条件未能满足系由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导致的，则该方不得根据本第（6）项终止本协议。为避免疑问，因为股东大会批准条件、国资审批条件、经营者集中审批条件未能在最终截止日前达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前提是该方已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尽力促使相关条件满足；

（7）本协议相关条款约定的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未配合另一方办理目标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且逾期超过 10 个交

易日，则守约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

（九）特别条款约定

1、董事更换安排

转让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自身或促使其提名或推荐的董事在转让对价支付日当日向上市公司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提名浙江经投推荐的人士作为董事候选人，以填补转让方所提名或推荐的董事辞任后的空缺董事席位；

（2）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补选上述浙江经投推荐的董事候选人。

转让方应促使其提名或推荐的上市公司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事项时投赞成票。

董事会会议结束后，转让方将立即促使其提名或推荐的上市公司董事向上市公司提交辞呈，辞去其在上市公司担任的董事职务（但为选举新董事之目的，根据适用法律、目标公司章程及深交所监管要求，相关董事辞呈需要在该临时董事会召开前提交的除外）。

转让方同意将以其届时所持上市公司剩余股份的全部表决权，在股东大会上投票支持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提名的浙江经投所推荐董事候选人。

2、其他约定承诺

转让方同意并承诺，转让对价支付日后且在受让方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转让方不会谋求、也不会与其他人士共同谋求或协助其他人士谋求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若转让方拟向非转让方关联方的受让方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拥有的全部或部分剩余上市公司股份，受让方应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享有优先购买权。

四、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亿威投资拟转让的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

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权益变动所支付的资金总额

本次协议转让的价格为 19 元/股，浙江经投受让 170,130,000 股股份需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23,247.00 万元。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于合法的自有及自筹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的资产置换或其他交易取得资金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支付方式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之“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资产、业务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关事项的筹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依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亿威投资作为转让方在按照协议约定收到全部转让对价后，将促使其提名或推荐的董事在转让对价支付日当日向上市公司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提名浙江经投推荐的人士作为董事候选人，以填补转让方所提名或推荐的董事辞任后的空缺董事席位；

（2）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补选上述浙江经投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转让方应促使其提名或推荐的上市公司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事项时投赞成票；

董事会会议结束后，转让方将立即促使其提名或推荐的上市公司董事向上市公司提交辞呈，辞去其在上市公司担任的董事职务。转让方同意将以其届时所持上市公司剩余股份的全部表决权，在股东大会上投票支持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提名的浙江经投所推荐董事候选人。

同时，为保持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浙江经投与江海股份现第二大股东朱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长陈卫东、董事兼总裁丁继华、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汉明签署了《关于上市公司公司治理安排有关事项的备忘录》，就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做出如下安排：

浙江经投通过本次收购取得上市公司股份后，江海股份董事会将提前进行换届选举。江海股份新一届董事会将仍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其中，浙江经投提名或推荐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包括1名担任董事长、1名担任副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浙江经投或其股东浙江交通集团将聘任陈卫东，并将其作为浙江经投所提名或推荐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之一；新一届董事会的董事长由浙江经投所提名或推荐的非独立董事陈卫东担任，经上市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

上市公司监事会也将提前换届选举。新一届监事会将仍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浙江经投提名或推荐1名监事候选人，职工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现有制度规定的程序产生。新一届监事会的主席由浙江经投所提名或推荐的监事担任，经上市公司监事会选举产生。

上市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后，高级管理人员将同步提前换届。新一届管理层仍设总裁1名、高级副总裁1名、副总裁4名、财务总监1名和董事会秘书1名。其中，浙江经投将支持现任总裁丁继华出任总裁，并由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由经浙江经投推荐人员担任，经总裁提名、上市公司董事会聘任；除财务总监外，上市公司现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和职务保持不变。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改选调整计划，与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也不存在任何其他协议、安排或者默契。

四、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中无明显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条款，信息披露义务人亦无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需要就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相关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相关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重大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相关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如下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一）同业竞争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从事与江海股份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为避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性，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上市公司的主要股东身份谋求不正当利益，不会因未来潜在出现的同业竞争导致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权益。

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或相似，或被主管机构/监管机构认定为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下，本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关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认可的解决方案，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江海股份不存在关联交易或依照法律法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江海股份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交易将在符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进行，同时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浙江经投与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朱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长陈卫东、董事兼总裁丁继华、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汉明签署的《关于上市公司公司治理安排有关事项的备忘录》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查询结果，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浙江经投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查询结果，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资料如下，其中 2020、2021、2022 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3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09.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7,349,259.24	1,248,696,137.45	330,297,435.05	137,072,757.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620,247.68	23,552,078.82	22,906,135.73	22,260,192.64
应收账款	150,388,077.26	123,994,683.13	70,110,974.62	4,277,067.56
应收款项融资	17,800,000.00	10,000,000.00	-	-
预付款项	7,513.36	11,695.67	75,979.92	135,336.77
其他应收款	4,394,930.08	3,617,119.73	7,248,841.34	520,084,291.35
存货	416,418.40	-	-	-
合同资产	670,000.00	40,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13,855,543.39	13,749,628.36	50,138,223.87	22,009,163.86
流动资产合计	1,353,501,989.41	1,423,661,343.16	480,777,590.53	705,838,809.8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607,866,592.42	2,386,692,158.43	1,961,495,777.99	1,725,693,287.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0,852,849.11	580,852,849.11	516,160,000.00	16,1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87,364,582.55	89,652,598.10	90,350,978.17	93,175,607.41
固定资产	661,621,097.67	747,542,542.46	539,437,515.98	156,308,906.02
在建工程	29,542,295.80	-	-	-
使用权资产	412,331.38	1,119,690.97	2,062,837.09	2,723,176.73
无形资产	266,668.82	263,397.51	6,487,881.45	6,840,812.21
开发支出	-	-	17,711.60	-
长期待摊费用	6,860,297.69	1,852,467.70	2,674,482.46	3,532,99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19,111.51	18,519,111.51	12,054,217.99	12,054,217.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93,305,826.95	3,826,494,815.79	3,130,741,402.73	2,016,488,998.59
资产总计	5,346,807,816.36	5,250,156,158.95	3,611,518,993.26	2,722,327,808.47
流动负债：				

项目	2023.09.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116,111.11	100,119,625.00	100,119,625.00
应付票据	68,848,000.00	68,848,000.00	100,000,000.00	-
应付账款	216,209,263.33	221,087,665.36	88,753,726.90	9,728,280.75
预收款项	22,085,418.22	22,145,636.00	29,334,831.10	15,611,466.81
应付职工薪酬	9,110,892.00	2,959,620.18	3,011,821.33	3,073,246.73
应交税费	3,963,271.21	11,779,789.92	12,472,013.88	1,459,310.17
其他应付款	86,779,585.61	109,730,716.00	101,798,789.52	7,431,86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205,796.60	99,702,476.28	112,049,377.47	814,699.28
流动负债合计	564,202,226.97	636,370,014.85	547,540,185.20	138,238,493.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88,390,000.00	149,461,010.68	-
租赁负债	-	-	887,328.18	1,659,114.59
长期应付款	159,100,000.00	-	37,642,902.39	-
递延收益	-	-	1,273,333.33	1,829,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13,858.80	4,046,816.58	3,885,330.81	3,723,845.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413,858.80	92,436,816.58	193,149,905.39	7,212,292.96
负债合计	728,616,085.77	728,806,831.43	740,690,090.59	145,450,786.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937,200,000.00	2,937,200,000.00	1,587,200,000.00	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9,086,769.72	185,625,959.36	66,180,620.14	63,546,761.40
其他综合收益	-4,095,084.39	-11,685,134.31	-8,974,665.67	-8,974,665.67
盈余公积	177,047,296.71	177,047,316.02	158,968,736.25	139,185,493.5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77,047,296.71	177,047,316.02	158,968,736.25	139,185,493.50
未分配利润	1,191,795,708.08	1,111,628,467.02	931,682,376.70	765,165,265.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1,034,690.12	4,399,816,608.09	2,735,057,067.42	2,458,922,855.22
少数股东权益	127,157,040.47	121,532,719.43	135,771,835.25	117,954,167.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8,191,730.59	4,521,349,327.52	2,870,828,902.67	2,576,877,022.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46,807,816.36	5,250,156,158.95	3,611,518,993.26	2,722,327,808.47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217,934.03	236,892,538.09	164,829,123.79	36,143,129.46
其中：营业收入	102,217,934.03	236,892,538.09	164,829,123.79	36,143,129.46
二、营业总成本	88,702,381.75	172,917,270.33	153,455,753.73	76,269,810.34
其中：营业成本	60,376,688.60	134,244,518.32	94,745,876.34	27,495,602.23
税金及附加	575,329.18	1,924,969.53	1,182,968.35	1,536,360.11
销售费用	1,453,897.35	1,860,337.54	1,189,171.68	2,002,263.26
管理费用	37,312,702.81	52,626,037.49	52,166,846.60	44,166,504.86
研发费用	387,635.11	594,126.26	19,307.46	1,598,319.20
财务费用	-11,403,871.30	-18,332,718.81	4,151,583.30	-529,239.32
其中：利息费用	7,715,253.84	11,929,940.08	6,817,337.67	3,987,734.71
利息收入	19,142,040.09	30,775,986.23	4,246,969.89	4,523,923.03
加：其他收益	43,403.87	2,457,912.60	598,485.47	830,489.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146,694.42	214,224,283.09	241,662,638.88	217,927,433.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044,795.98	160,127,938.82	240,087,531.50	216,362,263.8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2,812,964.10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491,344.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68,168.86	645,943.09	645,943.09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08.48	15,108.84	-996.7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764,310.95	278,505,551.28	254,279,440.79	178,139,897.19
加：营业外收入	1.15	249.12	110,813.80	197,929.64
其中：政府补助	-	-	-	1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609.89	271,776.86	69,131.64	2,057.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759,702.21	278,234,023.54	254,321,122.95	178,335,769.51
减：所得税费用	7,614,357.35	15,742,543.97	17,681,152.55	1,230,234.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145,344.86	262,491,479.57	236,639,970.40	177,105,534.87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161,521,023.82	242,536,966.28	223,622,302.31	177,394,485.15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5,624,321.04	19,954,513.29	13,017,668.09	-288,950.28
(二) 按经营者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损益	167,145,344.86	262,491,479.57	236,639,970.40	177,105,534.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90,049.92	-2,710,468.64	-	-4,285,583.9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4,735,394.78	259,781,010.93	236,639,970.40	172,819,950.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111,073.74	239,826,497.64	223,622,302.31	173,108,901.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24,321.04	19,954,513.29	13,017,668.09	-288,950.28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549,950.34	160,005,427.72	69,403,540.85	34,981,220.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8,315,700.06	1,709.35	624,695.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92,001.71	66,129,326.84	122,720,031.96	6,045,54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41,952.05	264,450,454.62	192,125,282.16	41,651,464.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4,426.10	48,109,140.17	1,448,164.84	8,940,824.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66,290.50	50,329,870.92	45,171,948.86	37,512,82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99,814.56	25,608,628.27	8,334,951.01	3,437,028.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96,619.57	61,466,931.27	15,298,248.49	24,135,09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27,150.73	185,514,570.63	70,253,313.20	74,025,76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4,801.32	78,935,883.99	121,871,968.96	-32,374,303.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008,476.57	95,185,068.56	59,258,996.76	54,755,085.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82.00	28,188.00	12,257.36	-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17,289.00	31,215,4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43,747.57	126,428,656.56	59,271,254.12	54,755,085.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4,602.83	181,903,637.75	196,877,630.92	146,511,448.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80,000,000.00	34,122,222.00	5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262,694.30	3,659,933.00	14,723,041.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564,602.83	481,166,332.05	234,659,785.92	661,234,48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20,855.26	-354,737,675.49	-175,388,531.80	-606,479,404.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80,000,000.00	92,000,000.00	709,684,173.1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0	4,8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3,650,000.00	110,000,000.00	322,500,0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650,000.00	1,490,000,000.00	414,500,000.00	809,684,173.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7,990,000.00	170,880,000.00	125,017,359.91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916,407.17	80,084,327.59	43,528,644.23	46,071,502.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4,5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1,929,565.01	1,780,783.9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906,407.17	302,893,892.60	170,326,788.08	146,071,502.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56,407.17	1,187,106,107.40	244,173,211.92	663,612,670.91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662,461.11	911,304,315.90	190,656,649.08	24,758,96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2,228,790.82	320,924,474.92	130,267,825.84	105,508,863.26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4,566,329.71	1,232,228,790.82	320,924,474.92	130,267,825.84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麻亚峻

2024年3月14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

高若阳

唐青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4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工商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身份证明；
- 3、收购人关于收购上市公司的相关决定；有关当事人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开始接触的时间、进入实质性洽谈阶段的具体情况说明；
- 4、本次收购的《股份转让协议》《关于上市公司公司治理安排有关事项的备忘录》；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收购资金来源及其合法性的说明；
- 6、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交易情况，以及是否存在已签署但尚未行的协议、合同，或者正在谈判的其他合作意向的说明；
- 7、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8、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查询证明；
- 9、信息披露义务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查询证明；
- 10、本次交易相关承诺说明函：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是否受过处罚及其诉讼情况的说明及承诺；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诚信情况说明及承诺；
 - (3)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5)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协议受让取得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6)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具备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管理能力的说明；

11、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12、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13、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麻亚峻

2024年3月14日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平潮镇通扬南路 79 号
股票简称	江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4.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天目山路 166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后,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浙江省国资委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 否 ☐ 1 家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回答“是”, 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A 股普通股股票 持股数量: 0 股 持股比例: 0.00%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A 股普通股股票 变动数量: 170,130,000 股 变动比例: 20.02%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4 年 3 月 12 日 方式: 协议转让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取得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同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授权的下属机构关于经营者集中的审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交易的合规性确认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麻亚峻

2024年3月14日